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暨南大学签订合作协议合作成立健康产业研究院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协议签订的合作事项属意向性框架协议，在后续工作中，双方签订的有关具体协议以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为指导，经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为密切产学研合作，推动共同发展，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和暨南大学于近日在广西南宁签署《暨南大学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健康产业研究院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双方本着“相互支持、密切合作、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就设立“暨大-广投中恒健康产业研究院”初步达成协议。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暨南大学是中国第一所由政府创办的华侨学府，直属国务院侨办领导，是国家“211 工程”、“985 平台”重点建设大学。学校的工程学、化学、临床医学、药理学与毒理学 4 个学科进入 ESI 世界排名前 1%。学校学科齐全，文理工医兼备，涵盖除军事学、农学外的所有学科门类，设有 28 个学院和研究生院，有 62 个系；学校师资力量雄厚，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2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6 人，“长江学者”8 人，“千人计划”专家 8 人。学校设有国家工程中心 1 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部省级重点实验室 20 个，部省级工程中心 14 个，国际联

合实验室 10 个，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8 个。生物医药是暨南大学的传统优势学科和重点发展领域，获批了“985”创新药物优势学科平台，建设了基因工程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再生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等 5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及 3 个粤港联合实验室，在生物药、化学药、中药及天然药物源头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成果。

（二）合作协议于近日在广西南宁以书面形式签署。

（三）本协议为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将在明确后，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公司审议决策程序。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研究院全名为“暨大-广投中恒健康产业研究院”，中恒集团对研究院投入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围绕战略合作、创新发展、研发提升、科研创新平台、科技转化平台等方面开展合作。侧重于科研创新合作、科技成果转化、人才交流培养、其它延伸合作。抓住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战略机遇，适时拓展医疗服务领域，在医养开发项目、医院管理，医师培养、经济类项目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合作开发医院和医疗中心，探索多元化办医新路径。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暨南大学建设了基因工程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再生医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等 5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在生物药、化学药、中药及天然药物源头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成果。其拥有丰富的研发资源及医药教育，公司可以凭借其优势，为公司提供医药研究开发、技术攻关、人才信息及未来适时拓展医疗服务领域等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有利于培养和储备技术研发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签订的合作事项属意向性框架协议，在后续工作中，双方签订的有关具体协议以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为指导，经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公司将根据合作的具体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并根据合作事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暨南大学签订合作协议合作成立健康产业研究院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